**2024年华东师范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本科专项）**

为满足国际社会对日益增长的中文教育类人才的需求，促进世界各国中文教育的发展，助力各国培养本土中文教师、后备力量和各类高级中文人才，华东师范大学与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共同设立“华东师范大学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本科专项），吸引海外优秀学员到我校学习中国语言与文学、中国语言与文化和商务中文等专业。

**一、资助对象**

1. 非中国籍人士；

2. 对华友好，无违法犯罪记录，遵守中国政府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

3. 身心健康，品学兼优；

4. 年龄为 16-25周岁（统一以 2024年 9 月 1 日计）。

**二、可申请专业及申请条件**

**汉语言文学（中国文学与文化方向）**

2024年9月入学，资助期限为 4 年。具有高中学历。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五级）180分、HSKK（中级）60 分。

**汉语言（中国语言与文化方向）**

2024年9月入学，资助期限为 4 年。具有高中学历。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四级）210 分、HSKK（中级）60 分。

**汉语言(商务汉语方向)**

2024年9月入学，资助期限为 4 年。具有高中学历。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四级）210 分、HSKK（中级）60 分。

**三、资助内容及标准**

语合中心提供住宿费、生活费和来华综合医疗保险费，华东师范大学在学费和活动费等方面给予配套支持。

全额奖学金资助内容包括：学费、在华住宿费、在华生活费和来华综合医疗保险费。

其中：

住宿：为学生提供免费宿舍（双人间）；

生活费：标准为 2500 元人民币/月；

综合医疗保险费参照中国教育部来华留学有关规定执行，由我校统一购买，标准为 800 元人民币/年/人。

**四、申请流程**

2024年3月1日起申请者登录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报名网站（http://cis.chinese.cn）申请，同时登录华东师范大学国际学生在线申请网站（http://lxsapply.ecnu.edu.cn）提交申请。

1. 登录奖学金网站，选择接收院校和推荐机构：HSK考点-亚洲-中国-华东师范大学；

2. 在线提交申请材料，关注申请进程、审核意见与奖学金评审结果；

3. 奖学金获得者与我校确认办理来华留学手续，在线打印获奖证书；

4. 按我校录取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入学报到。

**五、申请截止日期**

2024年5月15日

**六、申请资料**

1. 申请者登录华东师范大学在线申请网站（https://lxsapply.ecnu.edu.cn）和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网站（http://cis.chinese.cn），注册、填写申请表。

2. 护照复印件。

3. HSK、HSKK 成绩报告（有效期两年）。

4. 提供最高学历证明（毕业预期证明）和在校学习成绩单。

5. 自荐信500-800字（须用中文书写）。

6. 机构推荐信（点击下载华东师范大学推荐函）。

7. 无犯罪记录证明。

8. 有效期（六个月）内的《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此表格由中国卫生检疫部门统一印制，须用英文填写。缺项、未贴有本人照片或照片上未盖骑缝章、无医师和医院签字盖章的无效。

9. 申请费：800元人民币

10. 其他

\*未满 18 周岁的申请者，须提交在华监护人署名的委托证明文件。

\*在职中文教师须提交就职机构出具的在职证明和推荐信。

\*申请者为中国大陆（内地）、香港、澳门和台湾居民移民并获得外国国籍者或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并定居在外国，本人出生时即具有外国国籍者，需符合教育部教外函〔2020〕12号文件要求。

注意：

(1）无论申请者是否被录取，上述申请材料恕不退还。

(2）以上证明材料如非中文或英文版本，需提供相应的公证文件。

**七、联系方式**

张老师 Email：jmzhang@gec.ecnu.edu.cn

郝老师 Email：[jyhao@gec.ecnu.edu.cn](mailto:xnzhu@gec.ecnu.edu.cn)

电话：+86-21-62232013 +86-21-62238353

地址：中国上海市中山北路3663号华东师范大学物理楼253室（200062）